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一 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在公司现场召开,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, 实际出席 会议监事 3 人。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,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 《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公司章程")的规定, 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,形成决议如下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同意选举陈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自本次 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陈鹏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 sse. com. cn) 上披露的《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 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23)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7月14日